

## 绍兴上虞区鼓励光伏电站、燃煤电厂等配套建设或购买新型储能

近日，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《[关于扩大有效投资的若干意见](#)》。意见中提出：

支持电源、电网、用户侧储能建设，支持“微网+储能”、“新能源+共享储能”等储能项目建设，鼓励光伏电站、燃煤电厂等配套建设或购买新型储能（服务），鼓励企业用户等自主建设储能设施。加强储能制造企业与新能源储能项目对接，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行业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储能创新平台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81848.html>